

美國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制度及標準之啓示— 以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為例

賴志峰
臺灣大學

本文旨在探討 2001 年「美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NCATE) 之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制度及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又稱為 ELCC 標準），並檢視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現況及問題，提出該方案認可制度及標準之啓示。

自 1980 年代中期以來，美國許多教育專業團體致力於界定知識本位的教育行政，創造標準以使用於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自 1996 年起，「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授權「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LCC) 使用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發展之指導原則，進行大學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之評鑑，並決定是否授予「全國性認可」。2001 年，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以「跨州學校領導證照者聯合會」(ISLLC) 標準為架構，整合 ELCC 指導原則，完成訂定 ELCC 標準，作為未來五年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進行大學所開設之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等碩博士程度培育方案認可之標準。

關鍵詞：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教育領導、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

賴志峰，臺灣大學教務處師資培育中心行政組組長。

通訊地址：賴志峰，106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E-mail: frederick@ntu.edu.tw

壹、前言

在美國準備從事學校實務行政者，其能力要符合各州的許可和認證程序，其標準由政府決定，雖然近年來投入在程序的改良，但仍有許多工作要進行，要找出更有效的方法去確定取得適當執照的人，在實務上真的有資格領導學校 (Daresh, 2001)。在大學教育中，學校行政人員培育方案一直是美國教育行政研究領域討論的重點，培育方案課程內容之良窳會嚴重影響學校行政專業品質，中小學校長培育、證照、評鑑及專業發展制度，在專業團體、大學、測驗機構和州政府之間密切合作下，近年來已逐漸在各州建立，雖然各州實施方式不一，但已受到廣泛的重視，其中，教育領導標準的訂定更是校長培育、證照、評鑑及專業發展之基礎。

自 1980 年代中期以來，教育行政專業組織致力於界定知識本位的教育行政，創造標準以使用在行政人員培育方案，其中影響最大的是「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ational Policy Board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NPBEA) 的成立。在 1988 年，由十個教育領導和政策的全國性協會，共同創立「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PBEA)，扮演全國性的催化劑 (catalyst)，高等教育、中小學教育的全國性教育領導專業團體，在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的組織內共同合作，陳述目前議題，創造教育領導新方案，明顯影響教育領導者州執照共同標準的全國性對話，促成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NCATE) 之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標準發展完成 (Thomson, 1999; NPBEA, 2002b; Jackson & Kelley, 2002)。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標準及培育方案認可制度之建立，對於建立學校領導者的培育、證照、評鑑和專業發展制度，提昇學校領導者專業化程度，具有重要意義。本文之重點將著重於探討美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之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制度及教育領

導高級方案標準 (the Standard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並探究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之現況與問題，提出對於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之啓示。

貳、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之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制度

一、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的屬性與功能

美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NCATE) 成立於 1954 年，負責全美師資養成教育的評鑑工作，為私人、非政府機構的組織，是美國教育部認可從事大學教育院系所認可之機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的認可 (Accreditation) 為自願、同僚評鑑的過程，評鑑基於全國標準培育教師和其他專業人員之大學院系所，以五年為一循環 (Wise, 1995; 蘇錦麗等, 1995)。

近幾年來，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 (NCATE) 並與州政府合作整合全國性標準和州標準，至 2001 年為止，28 州已採用或修正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的專業標準 (Professional Standards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Schools Colleges, and Departments of Education)，作為州的專業標準，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 (NCATE) 的專業標準已影響全美 45 州和 DC，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每五年修正其認可標準，以確定標準反映目前的研究和教學專業先進的實踐 (NCATE, 2002a)，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最新的專業標準，已於 2002 年 1 月修正公布，其認可包括機構認可 (accredited institutions) 和方案認可 (nationally recognized programs)，前者為師資培育機構 (院、系、所) 之認可，由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本身執行，後者則為培育方案本身的認可，並訂有各類人員培育方案的標準，包含教育領導者、電腦科技領導者、體育教師、學前教育教師、教育傳播科技專業人員、學校圖書館媒體專業人員



等，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將方案認可授權由專業團體或州政府進行評鑑，以作為認可之依據，其中ELCC標準為教育領導者培育高級方案的標準，在教育領導者和其他教育人員培育方案之認可，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是目前受到最廣泛認同的全國性認可機構（Hart & Pounder, 1999；NCATE, 2002b；NCATE, 2002c）。

二、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認可制度

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教育領導者培育方案之認可，係授權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ducational Leadership Constituent Council, ELCC）辦理，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由美國學校行政人員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chool Administrators, AASA）、視導與課程發展協會（Association of Supervision an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SCD）、全國小學校長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Elementary School Principals, NAESP）、全國中學校長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ondary School Principals, NASSP）等四個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PBEA）所屬的團體會員組成，使用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發展之ELCC標準，以同僚評鑑（peer review）的方式，嚴格評審大學所提出申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認可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NPBEA, 2002c）。美國學校行政人員協會（AASA）負責向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LCC）提名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小組，每年召開二次，進行方案審查，評審委員主要為具有教育行政領域專長之教育局長、校長、中央政府行政人員、教育行政教授，並符合以下條件者：（AASA, 2002）

- (一) 能清楚傳達、精確觀察和判斷書面資料。
- (二) 能基於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針對教育行政方案作公正判斷。

- (三) 能在小組的環境中，有效行使職權。
- (四) 能收發電子郵件，使用文書處理系統審查和傳送資料。

此外，要成為評審委員還必須完成一天密集訓練，參加二至三天評審小組會議，在評審會議前提出評審報告電子檔，並且至少服務三年。

ELCC 標準係為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培育所訂定之標準，依據 ELCC 標準的精神，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應包含三個層面 1. 知覺：獲得概念、資訊、定義和程序。2. 瞭解：闡述知識，概念與實務，使用知識和技能。3. 能力：應用知識、技能在特定的實際問題。提供碩博士方案，培育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之機構如欲申請 ELCC 標準之全國性認可，必須準備提出該培育方案報告，受理時間一年兩次，分別為二月一日及九月十五日，方案報告依據封面表格所列之項目逐項敘述回應，並使用方案的矩陣 (matrix)，提供候選人表現、方案評估測驗和方案結果效能，以說明候選人已精通這些標準，表現說明和結果以下列方式呈現：（一）透過表現評量活動在教學大綱的描述。（二）展現表現評量在個別部分的說明。（三）透過方法的選擇，清楚說明表現的應用。（四）透過在真實環境的成功應用。表現評量包含總體評鑑或候選人隨機抽樣評鑑、教授檔案評量、方案或調查標題、候選人方案評鑑、晤談、文件同步觀察或臨床經驗、同僚評鑑、畢業生工作表現等，另一項重要的特色是高層次思考技巧的表現評估。方案報告限制在 140 頁以內，包含方案總覽 (program overview)、方案矩陣 (program matrix) 和附錄 (appendix) 等三部分 (NPBEA, 2002b)。

方案報告提出之後，將接受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 (ELCC) 審查，並由一位大學教育領導系所的教授及一位實際教育領導者 (學區或學校) 組成審查小組，他們將見面討論發現並撰寫報告，審查報

告完成後，送交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審查是否同意授予該方案「全國性認可」(National Recognition)，再轉送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同意。如果資訊不足，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可決定「不通過」(Deny) 或「暫緩」(Defer)，大學機構對於審查結果不滿意，亦可提出申覆 (rejoinder) (NPBEA, 2002b)。

美國學校行政人員協會 (AASA) 建議地方學區聘用「全國性認可」方案之畢業生，並鼓勵教育行政人員從這些通過認可之方案獲得更高學位，美國學校行政人員協會不擔保未經認可通過方案之品質。目前全美有超過 500 所大學院校提供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287 所大學院校選擇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之認可，自 1996 年以來，130 所大學院校已接受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審查，其中 82 校已獲得全國性認可 (NPBEA, 2002c)。雖然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是教育行政人員培育的主要認可機構，且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的 ELCC 標準與 ISLLC 標準十分類似，但是教育行政人員培育制度之認可依舊是各州的權責，而這些州也就是 ISLLC 標準的主要採用者 (Shipman, 2001)，未來各州是否會採用 ELCC 標準作為核發教育行政人員和中小學校長證書、證照之用，仍待觀察，但是基本上，將對大學的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等行政人員碩博士程度培育方案，產生很大的引導作用。

參、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之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

在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 (NPBEA) 的參與、主導下，1995 年教育領導高級方案課程指導原則 (Curriculum Guideline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簡稱 ELCC 指導原則)、1996 年跨州學校領導證照者聯合會 (Interstate School Leaders Licensure Consortium) 標



準（簡稱 ISLLC 標準）和 2001 年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the Standard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簡稱 ELCC 標準），陸續完成訂定，可說是美國標準本位運動下的具體成效。其中 ELCC 指導原則、ELCC 標準是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NCATE）授權的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ducational Leadership Constituent Council, ELCC），用來評審大學所提出申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認可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所使用之標準，這也是 ELCC 指導原則、ELCC 標準等簡稱的由來。

自 1996 年開始，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LCC）獲得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NCATE）授權使用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PBEA）發展之指導原則，評審大學所提出申請 NCATE 認可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2001 年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亦由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NCATE）委託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PBEA）發展，並授權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LCC）使用該標準，以同僚評鑑（peer review）的方式，評審大學所提出申請認可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NPBEA, 2002b；NPBEA, 2002c），所以 ELCC 標準也可以

稱為 NCATE 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

一、標準的假設與內容

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教育領導高級方案標準簡稱為 NCATE 標準，亦稱為 ELCC 標準，其發展背景是由於時代的進步，環境變遷快速，美國因社會、經濟、人口和結構因素的薈萃，改變世界、學校的運作，引導整個學校、社會新的期望，同時，教育領導者知識技能也面臨以下的改變：（一）從科技技能到人際技能。（二）從督導者到共識建立者和激勵者。（三）從資源分配者到學習過程與結果的績效責任。（四）從校園行政者到學校社區服務的整合者。（五）從政策的接受者到政策參與者。基於上開的環境背景及轉變，ELCC 標準十大基本假設如下：（NPBEA, 2002b）

- （一）領導的中心責任在於改進教與學。
- （二）標準的目的在於改進學校領導者表現，因而增進教師和學生在工作場合的表現。
- （三）標準應用於教育領導最一般的職務，包含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標準的培育方案視領導角色的不同而改變，但是學校領導者熟悉和達到每項標準相關的工作。

表1 ELCC標準的要素

標準一	發展願景、清晰界定願景、實現願景、管理願景、宣揚社區參與願景	5
標準二	提倡正面的學校文化、提供有效的教學方案、設計全面專業發展計畫	3
標準三	組織管理、運作管理、發展管理	3
標準四	和家庭及其他成員合作、回應社區利益和需要、動員社區資源	3
標準五	整合的作為、公平的作為、倫理的作為	3
標準六	瞭解較大的背景、回應較大的背景、影響較大的背景	3
標準七	實質的、持續的、標準本位、真實環境、合作的計畫和指導、學分	6

作，並參與廣泛的實習是重要的。

- (四) 領導以不同形式的運用，構成校長、督學、課程督導者、教育局長的核心功能，領導是積極的，不是被動的；它是合作、包容的，不是排外的。當領導被視為是一個過程，它亦要求特定專門知識的運用和特別屬性的表達。
- (五) 並未有包羅萬象的領導理論被證明已經足夠，但是許多有效領導的屬性和技能可被瞭解、教學與實施。
- (六) 培育方案主要焦點在於開發中小學肩負責任的學校領導者，這些培育透過連結經驗與臨床實務，以及教室表現活動，以培養專業能力。
- (七) 許多培育方案缺乏發展在實際工作場所中，學校領導必備的知識技能屬性。校長、督學、課程督導者、教育局長必須建立團體願景，發展品質的教育方案，提供正面的學校環境，應用評鑑過程，分析資料，闡述結果，將人力和物質資源最大化，他們也必須爭取大眾支持，緩和價值衝突和政治壓力。
- (八) 領導包含倫理道德層面，因為校長和其他領

導人是倫理道德的化身（agents），對學生福祉和發展負有責任。

- (九) 培育方案本來就是機構的責任，但是設計和推廣這些方案應包含學區的參與。
- (十) 這套標準主要應透過表現測驗來評估。

基於ELCC指導原則，並參照ISLLS標準的架構，ELCC標準第一至六項皆以「完成方案之候選人成為具有知識和能力以提升學生成功的教育領導者」為開始，其內容為：(NPBEA, 2002a)

- 標準一：藉由發展、清晰界定、實行、管理學校社群所支持的學校或學區願景。
- 標準二：藉由提倡正面學校文化，提供有效學習方案，運用學生最佳學習策略，設計全面教師專業成長計畫。
- 標準三：藉由組織、運作、資源之管理，提升安全、效能、有效的學習環境。
- 標準四：藉由與家庭和其他社區之合作，回應不同社區利益、需求，動員社區資源。
- 標準五：完成方案之候選人成為具有知識和能力以提升學生成功的教育領導者，藉由整合、公平之作為，並以倫理的作為。
- 標準六：藉由瞭解、回應、影響較大的政治、社

會、經濟、法律和文化背景。

標準七：實習。實習提供候選人有意義的機會，綜合與應用知識，實踐與發展標準一至六所界定的技能，透過實際情境中實質的、持續的、標準本位的工作，由機構與學區人員合作進行規劃和指導的畢業學分。

上述七項標準由下表的二十六個要素組成。每項標準均有敘述性解釋其意義，共區分為表1的二十六個要素，並依學區和學校兩個層級，詳述其符合要素的標準，同時舉例說明候選人表現活動(*performance activities*)如何進行，對於培育課程的設計，提供相當詳細的指導方向，也是認可機構評鑑培育方案成效的依據。

二、標準的特色

2001年ELCC標準，由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NCATE)委託全國教育行政政策委員會(NPBEA)發展，並授權教育領導組成委員會(ELCC)使用該標準，以同僚評鑑(*peer review*)的方式，評審大學所提出申請認可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ELCC標準的訂定，必須為大學所實行，並經認可評鑑，反映出教育領導方案有以下的新方向：(NPBEA, 2002b；NPBEA, 2002c)

- (一) 知識、技能和概念被視為整體的，被統稱和整合為學校領導者，儘管強調每項必須因不同的學校領導者而有所不同。
- (二) 強調方案成果的效能，而不是限制在各種課程上的數值和課程內容的報告。
- (三) 方案報告要求知識、技能之學習及應用於模擬和真實情境的說明，而不是內容提供的展示。
- (四) 方案報告必須經依賴該方案的大學教授、學區行政人員、學校行政人員組成的評鑑小組檢視。
- (五) 所有方案必須包含實習。

(六) 首度，在評鑑的過程中，機構被要求提出說明，候選人與方案評量是否密切配合標準，並提供全部方案成果效能的證據，以證明方案的品質。

(七) 方案報告的評鑑過程將繼續由下列四個教育組織共同合作，以強化教育領導方案，四個組織分別為美國學校行政人員協會(AASA)、視導與課程發展協會(ASCD)、全國小學校長協會(NAESP)、全國中學校長協會(NASSP)。

肆、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現況、問題

目前中小學校長採遴選制，國民中小學校長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組遴選委員會就公開甄選、儲訓之合格人員、任期屆滿之校長或是曾任校長人員中遴選而聘任，因此，國民中小學校長之培育制度係採儲訓的方式，通過甄選人員由各縣市研習單位或委託國立臺北師院、臺灣師範大學或臺北市立師院學院等校長中心開設候用校長班進行儲訓，而這些大學院校校長中心亦開設校長專業發展班或領導實務班，為自願及自付學分費方式，提供校長專業成長及有志成為校長者之進修管道，經過領導實務班之培育管道，最終仍須經過甄選、遴選的程序，方能成為正式校長。因各縣市招考校長名額有限，不見得人人考得上，而校長專業發展班之報名情況不踴躍，根本問題在於各縣市並未規範現職校長需要進行專業成長(林文律，2002)，但目前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上存在許多缺失：(一)教學專業能力未顯現和重視。(二)單一化的甄選管道，未能滿足自發性的成長需求。(三)未能實施實習和導入輔導。(四)培育之機關與課程闕如。(五)無強制性校長在職進修的機制等。(馮清皇，2001)，因此，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仍有相當大的改進空間。

美國教育學術研究向來蓬勃發展，理論發展亦



經常引導教育行政制度的改革，近年來許多教育專業團體致力於界定知識本位的教育行政，創造標準以使用於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2001年ELCC標準之訂定完成，並作為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認可之標準，適用於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局長等教育行政人員碩博士程度培育方案，將改變全美未來五年教育行政人員和學校領導者培育方案之取向，影響十分深遠。「他山之石，可以攻錯」，美國全國師資培育認可委員會之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認可制度及標準，應可提供我國改進中小學校長培育制度之重要參考。

伍、對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之啓示

一、研訂適合國情的校長培育方案標準，建立培育方案認可制度。

行政人員專業標準有四個主要功能：1.培育新一代的行政人員。2.新任行政人員的良師益友。3.行政工作者的專業發展。4.行政人員評鑑（Hessel & Holloway, 2002）。目前我國部分大學設有教育系所、校長中心負責教育行政人員之培育及在職進修，但是缺乏標準的指引，存在師資不夠專業、課程龐雜不夠專精等問題，如能結合教育行政界的力量，先進行重要行政職位的工作內容分析，參酌研訂適合國情的中小學校長培育方案標準，詳細陳述標準的背景、假設、內容、表現評量、特色及培育方案的認可等，再由大學依標準設計培育方案，讓完成方案之候選人皆能成為具有知識和能力，建立健全的中小學校長培育方案認可制度，提升學校領導者培育之品質。

二、因應中小學校長學歷提高之趨勢，任用資格和

培育課程應研究配合調整

在美國地區，地方學區教育局長與中小學校長皆由大學培育，其課程內容因其對象而有所不同，傳統上，教育局長均歷任教師、校長等職務，從美國ELCC標準來看，地方學區教育局長、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之標準是一樣的，就是要求完成方案之候選人，成為具有知識和能力以提升學生成功的教育領導者，有相同的培育願景，且其具備碩博士的程度。我國中小學校長的學歷已有提高之趨勢，具有碩士學位比例日漸提高，校長培育課程設計和教學方法亦需要配合調整因應，提升研究所程度。

三、培育方案的評量與標準相連結，提供方案效果的有力證明。

在ELCC標準中，知識、技能和概念被視為整體的，同時強調方案成果的效能，而不是限制在各種課程上的數值和課程內容的報告。方案報告要求知識、技能之學習及應用於模擬和真實情境的說明，而不是內容提供的展示。方案報告必須經依賴

該方案的大學教授、學區行政人員、學校行政人員組成的評鑑小組檢視。在評鑑的過程中，機構被要求提出說明，候選人與方案評量是否密切配合標準，並提供全部方案成果效能的證據，以證明方案的品質。目前我國中小學校長培育課程，比較欠缺培育成效的有力證明，培育品質較難以掌握，因此，未來中小學校長培育方案的設計，不論是縣市政府或大學所辦理，應強化培育方案的評量與標準相連結，方案的成效可以經得起檢驗，培育課程及方案的品質也可有效提升，建立培育方案的公信力。

四、著重學校領導必備的知識和技能，提升學校行政服務的熱忱。

培育方案在於開發中小學肩負責任的學校領導者，這些培育透過連結經驗與臨床實務，以及教室表現活動，應著重在培養學校領導者必備的知識和技能。學校領導工作的重要性，儘管有理論充分支持與實務經驗的肯定，但是其工作性質、壓力、負擔與回報，讓許多教育工作者視為畏途，在美國造



成部分地區教育局長、校長流動率高、人才短缺的現象。國內近幾年來，中小學校長申請退休者增加，主任、組長異動率高，任職意願普遍降低，顯現學校領導工作已出現危機，因此，藉由健全中小學校長培育體系，強化學校領導必備之知識和技能，提升學校領導工作的價值感與尊嚴，將是未來重要的課題。

五、重視中小學校長培育之實習課程，強化理論與實務結合。

ELCC 標準強調培育方案成果的效能、知識技能的實際應用、重視實習、培育方案與標準結合及培育方案認可等，以培育地方學區教育局長、校長、督學、課程研發主管，教育及學校行政人員培育方案可說是大學與地方學區、中小學及其他機構密切合作的產物。我國在中小學校長培育方面，有必要在這方面加強，結合大學、政府、民間和專業團體的力量，設計適合的培育課程，並重視教育行政人員培育方案中實習課程之落實，整合臨床經驗和健全的領域經驗，著重在整合概念和應用的取向。



參考書目

- 林文律（2002）。*國立臺北師範學院校長中心經營現況與未來展望。校長中心經營與校長專業發展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國立臺北師範學院。
- 馮清皇（2001）。*臺北市國小校長培育制度的回顧與展望－建立一套校長培育新模式。中小學校長培育證照甄選評鑑與專業發展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立臺北師範學院。
- 蘇錦麗等（1995）。*我國師範校院系（所）評鑑之研究師資培育評鑑國際學術研討會手冊*。國立新竹師範學院、國立政治大學。
-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chool Administrators (2002). *Administrators needed to review administer training programs*. Retrieved September 3, 2002, from http://www.aasa.org/issues_and_insights/prof_dev/professors/invite.htm
- Daresh, J. C. (2001). *U.S. school administrator development : Issues and a plan for improvement*。中小學校長培育證照甄選評鑑與專業發展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立臺北師範學院。
- Hart, A. W., & Pounder, D. G. (1999). *Reinventing preparation programs: A decade of activity*. In J. Murphy, & P. B. Forsyth (Eds.),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A Decade of Reform* (pp. 115-151). CA : Corwin.
- Hessel, K., & Holloway, J. (2002). *A framework for school leadership : Linking the ISLLC standards to practice*. Princeton, NJ: 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
- Jackson, B.L., & Kelley, C. (2002). Exceptional and innovative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Quarterly*, 38(2), 192-212.
-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2002a). *About NCATE - Quick Facts*. Retrieved September 20, 2002, from http://www.ncate.org/ncate/m_ncate.htm
-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2002b). *Professional standards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schools colleges, and departments of education*. Retrieved September 20, 2002, from http://www.ncate.org/2000/unit_stnds_2002.pdf
-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2002c). *Institutions / Programs - Accredited Institutions and Nationally Recognized Programs*. Retrieved September 20, 2002, from http://www.ncate.org/recognized_programs/m_institutions_programs.htm
- National Policy Board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2002a). *Standard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for principals, superintendents,*

curriculum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Retrieved August 30, 2002, from http://www.npbea.org/ELCC/ELCC Standards_1_02_.pdf

National Policy Board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2002b). *Instruction to implement standard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for principals, superintendents, curriculum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Retrieved August 30, 2002, from <http://www.npbea.org/ELCC/Instructions to ELCC Standards.102.pdf>

National Policy Board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2002c). *A listing of approved and denied university-based administrator training programs.* Retrieved September 9, 2002, from <http://www.npbea.org/ELCC/Listing Approved and Denied.pdf>

Shipman, N. J., & Murphy, J. (2001). Standards for school leaders : Gaining momentum. *Principal Leadership*, 1(7), 69-70.

Thomson, S. D. (1999). Causing change: The National Policy Board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In J. Murphy, & P. B. Forsyth (Eds.),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 decade of reform* (pp. 93-114). CA : Corwin .

Wise, A. E. (1995). *Professional accreditation as a quality assurance mechanism in the field of teaching.* 師資培育評鑑國際學術研討會手冊。國立新竹師範學院、國立政治大學。

初稿收件：民國93年 2月04日

完成修正：民國93年 6月05日

正式接受：民國93年 6月13日■

The Implications of the NCATE Standards and National Recognition of Preparation Programs for Educational Leaders

Chih-Feng La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search the NCATE Standards for Advanced Programs in Educational Leadership, called for short "the ELCC Standards", that developed in 2001 and the National Recognition of Preparation Programs of Educational Leaders. Firstly, origination and content of the ELCC Standards and recognition of preparation programs are focused. Then, it reviews the system and questions of preparation programs of principals in Taiwan. At last, it aims to provide some implications for preparation programs of principals in Taiwan.

Since the mid-1980s, many professional organizations of education in the U.S. have made several efforts to define the knowledge based in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to create standards for the use in administrators preparation programs. Since 1996, the ELCC have been authorized by the NCATE to review university-based preparation programs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ors by using the ELCC Guidelines published by the NPBEA in 1995. The ELCC Standards, integrated the ELCC Guidelines within the ISLLC Standards framework, was developed by the NPBEA in 2001. In next five years, the ELCC uses it as accreditation standards of university post-baccalaureate preparation programs for principals, superintendents, curriculum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Keywords : NCATE, educational leadership, preparation programs of educational leaders